

##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1 日以专人送出、邮件和传真方式向全体董事会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2018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在公司（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五大街 85 号）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会议应参加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董事 9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于文彪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1、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择机购买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笔投资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使用累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在上述额度内，有效期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有效期一年，授权公司、子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2、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加大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增强年报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根据有关规定,公司制定该项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2日